

臺北市府各主管機關115年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基金) (財團法人)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 及內容	媒體類型②	宣導期程③	執行單位④	執行金額⑤	備註
<b>一、公務機關</b>						
文化局	第二屆臺北戲劇獎 頒獎典禮暨系列活 動宣傳	電視媒體、廣播媒 體、網路媒體、平 面媒體、其他	115.1.1-115.7.31	臺北表演藝術中心	-	本案契約金額1,500萬元，其中 辦理宣導費用計255萬元，預計 於115年9月付款。
中山堂管理所	無				-	
臺北市立文獻館	無				-	
市立美術館	無				-	
市立交響樂團	音樂會宣傳	平面媒體	115.1.1-115.1.31	研究推廣組	120,480	
市立交響樂團	音樂會宣傳	網路媒體	115.1.1-115.1.31	研究推廣組	1,260	
市立國樂團	無				-	
臺北市藝文推廣 處	無				-	
<b>二、特種基金</b>						
臺北市文化設施 發展基金	無				-	
臺北市公共藝術 基金	無				-	
<b>三、本府許可設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b>						
台北市文化基金 會	【關係人】展覽	網路媒體	114.2.1-115.1.31	當代藝術館	165	LINE/維肯-加購12月。
台北市文化基金 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公車車體/立祿國際。 2. 本案契約金額96萬元，預計 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臺北市政府各主管機關115年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基金） （財團法人）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 及內容	媒體類型②	宣導期程③	執行單位④	執行金額⑤	備註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公車候車亭/萬鍵立方。 2. 本案契約金額42萬5,565元，預計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維肯媒體/網路媒體廣告。 2. 本案契約金額30萬元，預計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戶外媒體電子看板/諾亞媒體。 2. 本案契約金額90萬元，預計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捷運/快易通。 2. 本案契約金額90萬元，預計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合作行銷影視作品	其他	115.1.1-115.12.31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	1. 光牆/快易通。 2. 本案契約金額90萬元，預計於115年2至12月付款。

【填表說明】：① 本表查填範圍，依預算法第62條之1第1項規定，係指本市各機關、基金（含市營事業）、本府許可設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本府轉投資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之事業，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

② 媒體類型，請依實際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採用之媒體類型填報。

③ 宣導期程，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10.10.1-110.12.31（涵蓋期程）；110.10.1、110.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④ 執行單位係指本市各機關、基金（含市營事業）、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⑤ 執行金額：

A. 係指填表當月或當季執行數（含實付數及預付數）。

## 臺北市政府各主管機關115年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基金） （財團法人）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宣導項目、標題 及內容	媒體類型②	宣導期程③	執行單位④	執行金額⑤	備註
-----------------------------------	----------------	-------	-------	-------	-------	----

B. 另有預付數轉正或支出收回情事者，請於「備註」欄敘明。

C.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時程者，請於「備註」欄說明契約金額及預計付款時程。

D. 執行金額倘以特別預算支應者，亦請於「備註」欄敘明。